

嘉義縣 112 年度教保研習分場次計畫

「政策與法令：幼兒園主管人員教保專業知能~打造一個優質園地」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111 年 10 月 12 日臺教國署幼字第 111013181 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- (一) 增進幼兒園主管人員與教保服務人員了解行政工作角色。
- (二) 提升幼兒園主管人員在園務管理與課程領導的專業知能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四、協辦單位：嘉義縣教保輔導團

五、承辦單位：嘉義縣梅山鄉立梅山幼兒園

六、研習地點：梅山鄉立幼兒園 2 樓 禮堂

七、參加對象：嘉義縣幼兒園(含國幼班)之校長、園長、負責人、教保服務人員(含代理代課教師及教保員職務代理人)及其依法配置之相關人員。

八、辦理日期：112 年 9 月 16 日(星期六)

九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予 6 小時教保研習時數

十、錄取人數：共計 30 人，額滿截止。

十一、報名日期：112 年 8 月 28 日至 112 年 9 月 8 日止。

十二、報名方式：

- (一)請於報名日期內至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完成線上報名(<http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，務必詳實填報個人資料，於研習前上網查閱是否錄取，不另函通知，如有問題請洽承辦學校 簡淑惠組長(電話：05-2627788)。
- (二)若線上報名後不克參加者，於系統報名日期截止前可自行線上取消，如逾報名截止日期，請於研習前 3 日聯繫承辦學校請假，以免浪費研習資源。

十三、經費來源：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及嘉義縣政府共同補助。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依「嘉義縣立學校教師出勤差假管理要點」第四點規定，研習開始十分鐘後報到者為遲到，結束前十分鐘離席者為早退。研習應分別簽到與簽退，遲到與早退者並應註明簽到退時間。
- (二)教師參加研習期間因故須中途離開者，應向主(承)辦學校請假。遲到、早退請假均應扣除研習時數，凡超過研習時數三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

時數。

(三)參與人員請各所屬機關、學校依規定給予公(差)假登記，相關差旅費用由原服務單位支應。

(四)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筷子、水杯，現場不提供免洗餐具。

(五)尊重講師授課及學員上課品質，研習期間請行動電話關機或設定為震動模式。

(六)本研習無提供臨托服務，請勿攜帶幼童進入會場，以維護上課品質。

(七)如遇颱風等天災不可抗力因素，停課與否依人事行政總處公告停止上班為依據，不再另行通知。

十五、獎勵：依「嘉義縣中小學校長教師獎勵基準」辦理。

十六、本計畫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十七、研習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講座/助講姓名	講座/助講 現職服務單位
9：00~12：00	主題： 幼兒園主管人員的角色與職責 內容大綱： 一、我如何看待自己在工作上扮演的角色？ 二、組織目標、工作任務與個人理想的交會	謝美慧 助理教授	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
12：00~13：00	午 餐(休息)		
13：00~16：00	主題： 幼兒園經營管理實務經驗分享 內容大綱： 一、幼兒園經營與管理的創新思 二、如何打造一個充滿動能的教師專業團隊 <u>※助理講師協助課程工作內容：</u> 1. 分享園內經營管理。 2. 分組後，協助帶領幾組討論。 3. 協助分析討論結果。	主講： 謝美慧 助理教授 助講： 麻珊珊 園長	國立嘉義大學 幼兒教育學 嘉義市私立 景仁幼兒園

十八、講座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：

講座/助講姓名	與授課內容相關之學經歷或背景
謝美慧 助理教授	<p>學歷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教育學系博士</p> <p>經歷：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助理教授</p> <p>其他相關背景： 台灣幼教學術發展學會理事長 嘉義縣市教保輔導團輔導教授 雲林縣幼兒園基礎評鑑委員 嘉義縣朴子親子館、居家托育服務中心、公共家園計畫</p>
麻珊珊 園長	<p>學歷：國立嘉義大學幼兒教育學系碩士專班</p> <p>經歷：嘉義市私立景仁幼兒園園長 天主教嘉義教區幼教發展中心副執行長 嘉義市幼兒教育學會理監事</p>